

证券代码：873642

证券简称：牦牛控股

主办券商：甬兴证券

宁波牦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张帅君董事长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本次董事会的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，说明了公司的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等内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钮月蓉、孔德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高 2024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预计提高 2024 年度委托理财额度，总额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，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投资、滚动使用。详见公司 2024 年 8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委托理财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钮月蓉、孔德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宁波牦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牦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宁波牦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8月21日